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易瑞生物”）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完成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与评价。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华兴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业务。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华兴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华兴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华兴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商定相关审计费用，授权公司财务总监与其签订合同。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084343026U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9 日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宝明

经营范围：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人员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61 名、注册会计师 326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2 人。

业务规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1,455.9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9,070.2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1,593.37 万元。2021 年度为 7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8,495.43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凤波，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2022 年开始为易瑞生物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三七互娱、康辰药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慧颖，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4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2022 年开始为易瑞生物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奥飞娱乐、迈普医学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家颖，注册会计师，2018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2022 年开始为易瑞生物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张凤波、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慧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家颖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张凤波、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慧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家颖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58 万元。2023 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华兴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华兴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华兴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华兴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是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用华兴作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公司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华兴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

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华兴担任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市场行情商定相关审计费用，授权公司财务总监与其签订合同。

4、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